2018年医考报名资格审核

提交材料及排列顺序

一、报考临床助理执业医师：

（一）毕业证书

（二）报名表

（三）学历证明/学历认证报告(网上学历证明须在3月25日前有效）

（四）医师资格考试试用期考核证明

（五）身份证复印件

（六）2017年毕业生提供《应届医学专业毕业生医师资格考试报考承诺书》

（七）试用机构为二级及以下医疗机构的需要提供医疗机构许可证复印件

二、临床助理执业医师报考临床执业医师

（一）助理执业证书（不得装订内页）

（二）助理资格证书（不得装订内页）

（三）毕业证书

（四）报名表

（五）学历证明/学历认证报告(网上学历证明须在3月25日前有效）

（六）执业助理医师报考执业医师执业期考核证明

（七）身份证复印件

（八）试用机构为二级及以下医疗机构的需要提供医疗机构许可证复印件

三、直接报考临床执业医师

（一）毕业证书

（二）报名表

（三）学历证明/学历认证报告(网上学历证明须在3月25日前有效）

（四）医师资格考试试用期考核证明

（五）身份证复印件

（六）2017年毕业生提供《应届医学专业毕业生医师资格考试报考承诺书》

（七）试用机构为二级及以下医疗机构的需要提供医疗机构许可证复印件

四、公卫类考生提交材料同临床类考生

五、口腔类考生提交材料同临床类考生

所在试用医疗机构应设有口腔诊疗科目，所有医疗机构均需提交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复印件。请将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复印件放到最下方。

六、报考乡村全科助理执业医师需提交材料

（一）需提交在乡卫生院或者村卫生室工作满一年并考核合格证明

（二）符合《医师资格考试报名资格规定（2014版）（国卫医发﹝2014﹞11号）》中报考临床类别医师资格的学历要求（口腔，公卫专业不能报考），中医类学历以省中管局要求为准。

（三）知情同意书

（四）报名审核法人责任承诺书

（五）其它要求同报考临床助理执业医师

七、2018年应届毕业研究生报考临床执业医师

（一）学生证

**（二）第一学历证书**

（三）报名表

（四）学校教学医院出具的实习证明（不得在非教学医院报名）

（五）身份证复印件

（六）学校出具的考生为专业学位研究生的证明。非专业型研究生不得报考。

考生应在2018年8月1日前向考点验证毕业证及学位证（毕业证，学位证为学术型研究生的取消考试资格）。

（七）试用机构为二级及以下医疗机构的需要提供医疗机构许可证复印件

八、个体诊所注册临床助理医师报考临床执业医师

（一）执业证书

（二）助理资格证书

（三）法定代表人资格证书

（四）法定代表人执业证书

（五）毕业证书

（六）报名表

（七）学历证明/学历认证报告（要求同前）

（八）身份证复印件

（九）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十）执业助理医师报考执业医师执业期考核证明

同一诊所多个助理医师报考的，材料应集中申报。

九、归国留学生报考

（一）毕业证书

（二）学历认证报告

（三）报名表

（四）学校所在国医师考试机构出具的，该学校该专业毕业生可以在该国参加医师资格考试的证明

（五）入学期间护照

（六）医师资格考试试用期考核证明

（七）身份证复印件

（八）2017年毕业生提供《应届医学专业毕业生医师资格考试报考承诺书》

（九）试用机构为二级或以下医疗机构的（含二级）需要提供医疗机构许可证复印件

十、**关于后学历报考。**

请严格按照《国家医师资格考试河南考区助理医师持后学历报考执业医师资格年限审核要点》通知执行

十一、网报开始后从外省迁入本省的助理医师不受理报名。

十二、注意事项

（一）所有报名表多备一份，供考区审核系统录入使用，要求带照片、必须有考生签字、带考点公章。

（二）所有材料向左上角对齐装订。请勿将信息页（证书姓名、照片等页）装订在一起。**要求使用长尾夹**。

（三）报名表上自带由报名编号生成的条形码，考点不必另行打印。（请使用打印质量好的打印机，以免因为打印原因造成扫码困难）

（四）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机构人员报考需要提交县级以上计划生育部门同意其报考的证明。

（五）《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正、副本）复印件放在个人材料最后位置，单位加盖公章。

（六）试用机构是乡镇卫生院的，报考执业医师或助理执业医师的，需要提交在该机构注册的执业医师的《医师执业证》复印件（该医师注册年限需一年以上），助升执考生不需提交。

（七）所有材料凡未注明复印件者，均要求原件。

（八）材料不齐的，复审时将被退回补充材料。

（九）卫生保健、农村医学、五年制大专、研究生,归国留学生、乡村全科助理医师等几类考生的材料请单独摆放。

（十）乡镇助理执业医师（类别代码215）不能报考执业医师

 2018年1月11号